

中共贵州商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武装部、学生处、招生就业处)文件

黔商学院学工发〔2024〕5号



关于评选 2024 届校级优秀毕业生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相关部门：

根据《贵州商学院“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毕业生、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黔商学院发〔2021〕55号中的相关要求，2024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已经启动，现将评选校级优秀毕业生的通知发到各学院、各部门。请大家将校级优秀毕业生有关材料在3月12日中午12点前提交至玉桂苑负一楼101办公室杨洋老师处。请各二级学院、各部门高度重视，严格按有关规定和报送要求执行。现将校级优秀毕业生名额分配如下：

学 院	毕业班人数 (教务处提供)	校级优秀毕业生名额 (人)
经济与金融学院	302	30
管理学院	549	55
会计学院	471	47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453	45
旅游管理学院	247	25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223	22
国际教育学院	77	8
内陆开放型经济学院	224	22
学生自律管理委员会		5
易班学生工作站		3
校团委		10

一、请务必使用本通知资料包的表格,不要调整格式。

二、严格按照《贵州商学院“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毕业生、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黔商院发〔2021〕55号中的相关要求进行评估。

三、提交校级优秀毕业生的相关资料：汇总表（须盖章）和学生登记表纸质版一式一份、汇总表电子版；公示材料纸质版；汇总校级优秀毕业生的材料时需要提交各二级学院每名参评学生纸质版成绩表。

附件：2024 届校级优秀毕业生评选表格及文件

（此页无正文）

学生工作部（武装部、学生处、招生就业处）

2024年2月28日